**关于开展吉林省社科基金2022年度项目申报的通知**

**各学院、部门：**

根据《吉林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管理办法》和《吉林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》等文件规定，结合吉林省社会科学发展实际和年度专项资金规模，现予发布《吉林省社会科学基金2022年度项目申报指南》，请各学院、部门按文件要求做好申报组织工作。

**一、项目类别及申报条件**

1.重点项目：申报人必须具备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；

2.一般自选项目：申报人必须具备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；

3.博士和青年扶持项目：申报人应具备中级及以下专业技术职务，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人员不能申报此类项目。

4.研究基地项目：研究基地项目不得允许基地成员以外人员申报，将公开公正择优确定申报人及选题；

5.马工程专项：自主选题申报，计划立项10-30项；

6.思政研究专项：申报人必须为在职从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教育和研究的专职人员，计划立项10-20项

7.网络文化研究专项：申报人必须具备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。计划立项10-20项左右。

**二、申报时间要求**

1.申报人根据申报指南的要求，填写2022年度省社科基金项目《申报书》及《活页》（2021年12月版），在“吉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办公室”网站（www.jlpopss.gov.cn）“下载中心”下载填写。上述各类项目的申报需填写《申报书》一式3份及《活页》一式6份。

2.申报人需要登陆“吉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办公室”网站（www.jl-popss.gov.cn）“吉林省社科管理系统入口-申报系统”利用个人电子邮箱注册账号并收取验证码，经科研处审核后方可登陆申报系统，按照系统要求填报申报数据，并上传《申报书》和《活页》电子版（word版本）后，将系统数据和文本申报材料报送科研处，系统数据和文本申报材料所填内容必须一致。申报人不得使用旧版《申报书》及《活页》进行申报。

3.申报人要严格按照《申报书》中的“填表说明”如实操作，否则不予受理。

4.2022年度省社科基金各类别项目全部需要编制项目经费预算。

5.系统申报截止日期为：2022年3月16日

材料上交时间为：2022年3月18日

**三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**

联系人： 李娜 行政楼308

手机：18088634473 联系电话：89752039

科研处

2022年12月31日